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聯絡人：楊馥瑜

電 話：04-37061255

電子郵件：e-1341@mail.kl2ea.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71481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0071481AA0C_ATTCH24.pdf、0071481AA0C_ATTCH25.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土語文教師教學增能研
習實施計畫—第五梯次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教師教學
增能研習實施計畫」乙份，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2年5月29日南大本土字第1120009870
號函辦理。

二、為協助各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深化本土語文課程與教學之核
心能力、精進各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活用之基本能
力並建置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之模
組，爰辦理旨揭研習(詳參附件)。

三、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辦理日期：112年7月5日(三)至7月6日(四)上午08：00至
下午17：00，二日課程，共計16小時。

(二)授課方式：Google Meet線上研習(課程網址，將於「課
前通知」中通知)。

(三)參加資格：凡對於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有興



北一女中 1120601



MRAA1126006637

趣且為以下身分之一者，始得報名。

- 1、第一順位：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且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含）以上合格證書。
 - 2、第二順位：國民中小學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且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含）以上合格證書。
 - 3、第三順位：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人員。
- 四、報名方式：須完成以下兩步驟，方始報名完成(逾期恕不受理)。
- (一)步驟一：112年6月5日(一)至112年6月18日(日)止，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報名(課程代碼：3854012)。
- (二)步驟二：112年6月5日(一)至112年6月18日(日)止，填寫線上表單(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CBJPs3SbjAAatFFow8>)，並依不同身分上傳符合參加資格的證書，若上傳資料不齊全或不符，將不予受理。
- 五、報名截止後，依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順序進行資格審核，錄取者由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發出審核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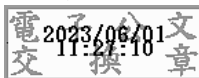
電子信件，請學校據此核予教師公(差)假出席；報名時請填列正確通訊資料(含手機、E-mail)，以利後續聯絡。

六、對研習事宜有疑問者，請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蘇先生，連絡電話：(06)2133111分機5783。信箱 supeishih@gm2.nutn.edu.tw

七、檢附原函影本及旨揭計畫各1份如附件。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海外臺灣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請國立臺南大學轉致)、本署原特組(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